

关于 2023 年大创团队申报初审结果的通知

各学院（部）：

按照校发文《辽宁理工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要求，创新创业学院对各学院上报的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建设计划书和申报书进行初步审核，结果如表 1、2、3 所示，涉及到的教师请参照表中所指出的问题进行修改，截止下周一（4 月 10 日）前将修改好的纸质版材料（一式三份）提交到创新创业学院办公室，更新后的电子版材料发给陈静老师，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2023 年新申报团队待专家最终评审后公示

联系人：姜丽婷、陈静 联系电话：6086023 6086221

1 2022 ， 2023

1			业
2			业
3			业
4			与 业
5			
6			
7	与		——
8			
9			

2 2022

, 2023

1			、专
2			、
3			
4			1、 2、 3、
5			
6			1、 2、 3、 4、 3
7			1、 2、 上 一
8			上 一
9			与 不
10			与 不

3 2023

			2023
1			1、与不 2、
2			
3			1、 2、
4			1、2、3 且不 2、不, 与
5			1、不 2、
6			1、不 2、
7			
8			1、 2、1

